

和玉 著

血奴 魂

血 玫 瑰

和 玉 著

远方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十月

R07.

(内蒙)新登字 7 号

· 责任编辑: 张建平

封面设计: 石 在

血 玫 瑰

和玉著

远方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新华大街 4 号)

山东济南书刊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10.5 字数: 210 千

1993 年 10 月第一版 1993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册

ISBN,—80595—026—1/I · 9 每册: 6.80 元

内容评价

现代生活的诡云秘雨，不知不觉地酿造着光怪陆离的人生，人们活得何以如此无奈、苦涩？《血玫瑰》用审美的情思回肠荡气地展现了扑朔迷离的现实生活，用现代心理学的深邃挖掘了新女性的潜意识，让人含着眼泪去微笑，得到哲理启迪而摇头。作者以现代商战为背景，笔墨似行云流水，情节如千寻铁链，实在是不可多得的一部力作。

台湾丽华时装公司董事长的千金绮琴天生丽质，事业上也正春风得意，然而却神使鬼差般地投靠了她母亲的死对头云裳公司董事长王念潼，追求自由却落入了久一围套，同居的恋人真心相爱却又把她出卖，秉性高洁却要沉沦，出卖肉体又渴望真情，事业上的成功招致沦落街头，盼望母女相见结果带来灾难……正当王念潼把她收为外室之际，命运又使这个老色鬼的独生子爱上了绮琴，于是演出了一幕幕令人目不暇接的悲剧。作者在展现主要人物令人可歌可畏，功成名就的一面时，又不留任何人工痕迹地暴露着各有的人性弱点。书中男女主人公的深层心理动机无不合情合理而又令人惊骇，在起伏跌宕的情节中，作者用犀利如刀的笔触写出了商战的阴险诡秘，大腕的荒淫无耻，黑社会的毛骨悚然，数代人的恩恩怨怨，冥冥之中的阴差阳错，读后令人掩卷深思，赞叹不已！

徐志摩有一首题为《苏苏》的诗，审美情调是与本书主人公陈绮琴的感情经历甚为相仿。引录于此，以飨读者：

苏苏是一痴心的女子，
象一朵野蔷薇，她的丰姿；
象一朵野蔷薇，她的丰姿——
来一阵暴风雨，摧残了她的身世。
这荒草地里有她的墓碑，
淹没在蔓草里，她的伤悲；
淹没在蔓草里，她的伤悲——
啊，这荒土里化生了血染的蔷薇！

那蔷薇是痴心女的灵魂，在清早上受清露的滋润，到黄昏里有晚风来温存，更有那长夜的慰安，看星斗纵横。你说这应分是她的平安？但运命又叫无情的手来攀，攀尽了青条上的灿烂——可怜啊，苏苏她又遭一度的推残！

血玫瑰

目 录

831	“五人帮战犯”	81
841	“两批逃犯”	87
851	“人文景致歌”	91
101	“重庆日暮声情恨苦歌”	91
0、初恋陷入泥淖	1	
1、我能再次钟情吗?	27	
2、苦涩的生日蛋糕	45	
3、她解开了最后一粒纽扣	51	
4、二十年前的情人	58	
5、自由与贞操	71	
6、西雅图 882 航班	80	
7、月亮和袜子	93	
8、女儿投降了	101	
9、时装店——又一个温柔窝	106	
10、董事长喜欢“夜与昼”	114	
11、镜头前的模特儿	120	
12、母女情绝	127	

13、“你做情人还太小”	133
14、釜底抽薪	142
15、“姐姐是女人”	155
16、海洋别墅与豪门外室	161
17、私房浴室	171
18、圈套	179
19、同居	187
20、爱的怒火血红	197
21、飞来的约会	208
22、自杀	222
23、移花接木	237
24、沉沦	256
25、心的毁灭	265
26、董事长的儿子	277
27、日月潭小夜曲	286
28、“妈妈，我要结婚”	302
29、泣血的红玫瑰	310

小书一从臣公卑前菊，手足始自眷君益玫瑰·秦白斯李

二与白帆——臣公本拂学诵诗鼎颠首大如山岱鹤挺翼首小眠。娶胡聘爵工总归臣公再破武旗争二策，业举拳大叟正子首卿蛾怪姑昔常登。平舟小平二一盲聩丧业庭潘屏工，平
海之歌。而君思意天痴思意育墨指，舞
君且风流，千金时局长于美服升恒举大宝丘自登帝
阶，入其太颠昂首取小大同公半丽景有出。愚兴想不群一
知君意象心怀君君言，表于，林郎尚干对小进歌妙妙，抑
自恋攀飞不也“我歌”个致至甚。李丁深耽妙寄各莫底式权。

④·初恋陷入泥淖

1982年6月9日，陈绮琴的第一个恋人在台湾省调查局对地下非法录相业采取的“闪电零点大行动”之前自杀身亡。

这一天，仅在台北市龙山区的国华、金展两公司内即被查获了三千四百余盘海外盗版色情录相“A拷”带。这次大规模的打击行动使得非法录相经营者陷入一片恐慌之中。

陈绮琴读的是台大国贸系，毕业后两年的这个初夏却是她第一次恋爱的深秋，虽不顶顶地伤心，可也算是一个虚落落的大空档。陈绮琴对沈克刚用过怎样的深情，她又受到如何的伤害啊！

与时下大多数女孩子不同，绮琴对自己清贫家庭出身

充满自豪——母亲凭着自己的双手，使丽华公司从一片小小的缝纫铺发达成大名鼎鼎的丽华制衣公司——她自己二十五岁大学毕业、第二年成为妈妈公司的总工程师助理。那年，工程部或业务部有一二个小伙子，经常借故到她眼前转，讲些有意思或无意思的废话。

都怪自己在大学时代埋头于功课和设计，对风月技巧一概不感兴趣。也许是丽华公司大小姐的招牌太扎人，有时，她被那些小伙子的眼神、手势、言语撩拨得心猿意马时，对方却莫名其妙地煞了车，甚至连个“拜拜”也不打便迳自离去。

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呢？难道她绮琴真是那么缺少令人驻足一分钟的吸引力？她不是那种妖娆艳丽甚至娇媚型的女子。可她长得极象母亲呀！五官端正，肌肤白晰。是否在命运上也象母亲？虽能博得成衣皇后的美名，但夕照婚姻却总迟迟不能开场。

或许，问题正是出在这里吧。
认识沈克刚是在郝佳芬婚礼的舞会上。他长得很普通，身材中等略高，不是肌肉暴突努张的那种。白白的瘦脸上有一双出奇的黑、又出奇地闪着捉弄人光芒的眼睛。

并不是这双眼睛吸引了她，公司里漂亮的大眼睛有的是，而是那套华美的探戈舞步令她注意。音乐一敲，很多人都走下舞池去扭，但不到一半，舞池里便只剩下他和一位女郎了。绮琴不会跳这类老段子，本来就不准备跳的，只站在一旁喝冷饮，忽然有人在一边喊叫：

“这家伙跳得是出神入化！”
她这才转过头去看沈克刚，并问身边女伴：不知已

“他是谁呀？”

“薇薇，商学院的。”

“不，我问那男的。”

“不认识，外面的客人吧。”

“嗯，老套子叫他跳得很耐看哦。”

中间吃蛋糕时，沈克刚恰巧站在她身边。她一偏头：

“喂，你跳得不错嘛，哪里学的？”

沈克刚其实早就瞄准了她，这时忙答应道：

“上学时先生教的。”

“难不难学？”

“太简单了，下次跳探戈，我带你转两圈就会了。”

绮琴不置可否地笑了笑，找个借口走开了。下面一个正好敲的是探戈，她生怕别人找她来跳四步，忙抬头寻沈克刚，一抬眼，他迎面正向她走过来。

“请你跳一个，我叫他们敲这个的。”

那只舞跳完时，他已经教给她好几个探戈的花步了。

那天就坐在沈克刚的摩托车后座，让他开车送她回家。天凉风大，坐摩托车的确不太好受。前后坐着，不如坐在车里说话方便，两人又刚刚相识，一路下来，双方竟没谈到十句话。总是沈克刚喊过来，她再喊回去，又都把喉咙扯得很开，根本不象恋人恋语。可是车子疾驶，难免碰撞，有好几次撞到他的后背。绮琴的心，便有一丝丝波动泛起来。

送到公寓楼下，两个人都土脸蓬蓬的，绮琴用手指理理那风乱的长发，伸手与他相握。

“沈先生，谢谢你啦，害你跑这么远的路来送我。”

沈克刚只是盯着她的脸微笑。临了，突然冒出一句，叫

她猝不及防：

“我想请你看个电影。”

绮琴听了沉吟半晌，大大方方地承诺或干脆脆地拒绝都不大合适，只得笑一笑：

“只要有好电影。”

望着摩托车一溜烟消失在大街尽头，绮琴独自站在楼前呆愣了好久。

过了三、四天，绮琴刚刚把这件事忘掉，不想沈克刚真的来了电话，口气很老到地说：

“绮琴小姐，你不是答应我们一起去看电影吗？这部片子保准叫你满心喜欢！”

“你选的那家电影院呀？”绮琴笑道。

“大华怎么样？”

绮琴本来对大华在的那个地方不感兴趣，衡阳路西门町，热闹倒是热闹，但过于珠光宝气，透着股媚俗之气。

大概十余年来台北改得太多，她所怀念的台北，是少女时代的那份清秀，那份羞怯，那份恬静。那时，从台大校园走到和平东路的那条新生南路还没有铺柏油，风吹过来，直把黄沙刮到头顶的椰子树上。

不过，第一次赴约便挑挑拣拣过于不礼貌，她便答应了。

晚上，绮琴下班后赶到西门町的大华电影院，老远就看见沈克刚在等她，双手插到口袋里，一派绅士风度。

看罢电影，出来已午夜，十一月的午夜相当的凉，刚好冷却了她燥热的身体。

“去不去宵夜？”沈克刚握着她的手。

怎么办，已经这样了。

起初打算到新生南路的摊子上吃芝麻糊，后来沈克刚又突发奇想，说“我带你到个好去处吧！”她不知道还有这么个宵夜的馆子：餐室里全是巴蕉、座位及桌子都是甘蔗杆搭出来的，女侍们穿了俏皮的短花裙，白衬衣，颈上一条花圈。夏威夷的音乐，餐室中央、一枝蜡烛插在风梨般挖出来的烛盘上。人一进来，仿佛进入了那座闻名的世界的海岛。

“怎么找到的，这样好的去处。”

“碰巧了，你喜欢就好。”

侍者送来酒，名字她忘了，但酒味却很久忘不掉。乳色的浓液，喝进去甜甜的，喝完了人要飘飞欲仙。那感觉叫绮琴非常陶醉。突然，侍者将帐单恭敬地端给沈克刚。他慌里慌张地在口袋里掏来掏去，脸上渐渐变了颜色，绮琴以为他不舒服了，忙站起来，他却说：

“我……我今天忘了带钞票……”原来是这样！她顿时松了口气，连忙扯过皮包，付足钞票和小费。

在路上，沈志刚才断断续续地向她透露一些家庭情况：他是老大，下面有弟妹，父亲已过世，他要供上大学的弟妹学费，一份薪水，用得相当拮据。

绮琴听了，心中一阵怜悯。大男子汉，为着几个钱，不知要对付几次那样的尴尬。两人自那一晚的相互倾吐，情谊猛然间就深了一层。自此之后，只要俩人有约会，或看戏，或吃饭，一律都是绮琴抢

先付钱。

对绮琴来说，这是一种愉快的付出，甘心情愿的。但时间一长，沈克刚却忍受不了这种施舍，自尊心丝丝地膨胀，下了班，四处游荡着找些零活干干，殷殷地到处跑，心头被一股激情添得满满，却频频受挫。几个朋友约他到杭州南路的啤酒屋，朋友老黑，是供他香烟的股东。对方常常将“及时行乐”挂在嘴里，放肆地谈笑宴饮，仿佛这样才能捕捉到短暂的快感。

一次，老黑请沈克刚看一盘上游 A 捷的录相带《山女》，虽然是色情片，但人物和故事都还相当引人入胜，枪战场面也激动人心。

沈克刚消闲时在昆明路的帝商公司和中山北路六条通的正芬也多次看过类似的带子。但那些都是一年之久的旧片子，象这种在法国刚刚上映一个星期的新电影录相居然也可以在台湾搞到，使他大惑不解。

“嘿，老兄你还是门外汉，怎么样，跟小弟一起干，保证每月有二十万的稳当收入，带子当然尽你喜欢的看了！”

沈克刚惊异地睁大眼睛，二十万！对于他可不是个小数目，只是……

“这不是要干犯法的吧？”
“老兄，明白告诉你，你那每月几张工资倒是合法的，可连女朋友的电影都请看不起！”沈克刚脸顿时涨红，结结巴巴地辩解：“这与交女朋友有什么相干？告诉你，我穷是穷，可求得平平安安，女朋友还要慢慢札呢！”
“好好……别‘铁齿’了成不成？”老黑说话常喜欢夹带台湾俚语，“最重要的，我们现在正需要你这么个可靠的人

才，标准的学生气的。”他拍拍老同学的肩膀。

“黑仔，你不要这么看不起人，没有钱轧朋友，当当单人贵族有什么不好？”

老黑缩起脖子“嗤”地一笑，摇摇脑袋：“你老兄懂不懂如今台湾的行情？单人贵族是你当得起的？那要靠衣服撑门面哩！你看看我身上这件 Valentino，猜猜多少？”老黑两根手指夹起砖红衬衫一个小角，身子凑向他，两眼骨碌碌地，模样有些滑稽。

沈克刚回忆起过去每次考试，这小子都是这样神经兮兮地凑过来作弊小抄的情景，忍不住想笑。老黑的背弹回，靠在牛皮沙发上，大拇指挑起来：“你还不清楚，我一个月拿老板二万块，要养老婆，两个孩子，哪里有闲钱去买这种名牌？”

沈克刚当然清楚，老黑只是个药厂刷瓶子的，每月那点比自己还可怜的工资是绝对置办不起这幢二层楼及满屋生辉的高档家具的。他曾经对他的额外收入有过怀疑，但那毕竟是人家的私事。

他对老黑的话向来拣着听，那张无与伦比的“名嘴”，使他在一帮同学中颇具知名度。靠这张嘴，会让人忘记他矮小的个子和光滑如蛋壳的脑门。

此刻他谈得口沫横飞，仿佛他们分别两年就象两个小时似的。

“老黑，既然你这么看得起我这个老同学，要我帮什么忙？你说吧。”

“很简单，”老黑舔舔嘴唇，“一个是，你物色留美、留欧的台湾学生，让他们在读书之余，录一些当地的最新电视节

目，当然，最好是最新电影啦！谈妥之后，每盘录相带的报酬是 800 元……”

“这么多呀？”沈克刚觉得不可思议。

“不多呀！连同空白带、运费和人事开支，每盘要需 3000 元哩！有些精彩节目在电视上录不下来，就得托他们花钱买。当地的这种节目每盘要 8000 元上下呢！”

“本钱好大，不要赔光吗？”

“你去新生路看一看，录相带租售店有多少！告诉你，光台北明码注册的租售店就有 3000 家！……然后叫他们用航空包裹寄回台湾。如果找不到不受检查的公司转交，便只好由他们亲自带回来。还有，我定期交给你带子，你到租售店发送，你只有发送的份儿，其他一概不过问的。明白吗？报酬是发接一次挣一万二千元……”

“这……这不是盗录吗？”

“不要说得这么难听嘛！告诉你，我们是老同学，出事当然有我兜着，只是，你不要去认识第三个人。怎么样，简单得象吃汤团吧？”

吃一吃“汤团”便可以到手一万二千元！沈克刚心头被烫得火烧火燎的坐卧不宁。

绮琴问他为什么近来总是魂不守舍的样子，他每每想张口告诉她，但一看到她那双清澈如水的眼睛便失去了勇气。她却误以为他想买些什么而又捉襟见肘，便从挎包里掏出几张大票子塞进他衣袋里，在他唇间飞快一吻，然后扭头离去。她不能让他感到这是一种接济，甚至是一种施舍。

他咬了咬牙，决心干了。

录相带可以分两个阶段，先是“制作”，后是拷贝。所谓制作，除了自己拍摄之外，通常是设法取得原版影片或录相节目，翻译之后加上中文字幕，制成“母带”。从“母带”拷贝而来的节目带，行话叫“A 拷”，拷贝或再拷贝“A 拷”的节目带就叫“B 拷”或“C 拷”。

取得片源的途径大致可以分为两类：其一是通过关系从电影行业取得影片，从这个途径取得的影片往往可以免除翻译及制作字幕的费用。取得影片后，再把影片转制成录相带。条件差一点的，就一面在银幕上放映，一面用摄相机摄录。用这种方法制成的录相带画面和音质均较差，当然，价格也比较便宜。

另一个途径就是盗录外国的电视节目，配制字幕后制成母带。这是当前台湾录相业采用得最多的方法。被盗录的外国节目以美国和日本为主。盗录外国节目的上游 A 拷厂，以全家福、明影、柏达、巧欣、红顶、祥艺、金梅等七大公司为主流派。

他们有的从欧美一带专程邮寄外国原版录相带，有的则派人到国外守着当地电视，一有好节目即行盗录。开展这种活动的大本营在美国的纽约和洛杉矶。录好之后，他们去掉录相带外壳，只剩下重约 18 克的磁带，包封好，然后托航班飞行员带回或者用航空包裹寄回台湾。虽然为这些托运人开得价很高，但是，录相业经营者利用这些盗录影带所赚取的金钱，却是不计其数的。这是一项虽有风险而又有暴利可图的事业。

为了逃避查缉，从业者是极为小心的。送片（录好的节目带）和收片（空白带）均由经营者派出亲信押送。要是风声

较紧，则约租售店老板到外面交易，以免亲临拿片时，当场被捕。同时，他们还采取了其它的一些预防意外措施，譬如，这些接受人员身上都带有“消磁器”。万一有动静，一按动有关装置，节目带马上就会变成空白带，使得治安机关无法问罪。

日本片则以东京为中心。由于东京距台湾较美国为近，一些录相业经营者为了争取时间，干脆带上翻译和打字人员一齐前往，边看边录，边译，连同打字。电视节目播放完毕，录相带也制作好了，所以，上午在日本播出的电视节目，下午在日本就可以租到录相带，这并不是什么稀奇的事情。

托带从日本资录的录相片，通常由旅行团配合。在东京上飞机前交给返回台湾的游客，代价是每带回台湾一盘 500 元。飞机抵达台北以后，即由托运人专电告知台北人员前去取货。一般来讲，大部分“A 拷”厂都是非法的，为了安全起见，这些厂家都雇有打手，全天 24 小时值勤，以防不测。这些打手往往以代号相称，以便于彼此的联络。“红炮”、“黑卒”、“许老师”等等都是在这种情况下命名的。拷片厂出产录相片，在运送租售店途中相当秘密，他们先用电话联络，约好时间、地点，然后，拷片厂的业务人员开车出来和租售业人员接头，成交后立即离开，不留下丝毫线索。

沈克刚为老黑向新生路、长春路的十几个租售店发送了两次，情况完全不是他原先想象的那么惊险：出租店里的录相带都是大大方方，公开陈列的，版权是合法的。只送了